

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民小學招聘廚工甄選

簡章

壹、依據：

- 一、依臺中市政府所訂之勞工注意事項與相關規定。
- 二、華龍國民小學廚工契約辦理。

貳、組織：成立「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小廚工甄選委員會」辦理本項甄選事宜。

參、甄選名額：正取廚工 1 名，備取若干。

肆、報名時間：111 年 7 月 4 日~111 年 7 月 8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

伍、領表方式：請逕至本校校網/校務公告免費下載 (<http://www.hlps.tc.edu.tw>) 或洽華龍國小守衛室免費索取。

陸、報名地點：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民小學學務處

校址：臺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二路 1 號 電話：(04) 2811270*723

柒、甄選資格：

一、基本資格：

- (一) 中華民國國民，男女皆可，男性須役畢或無需兵役。
- (二) 具備基本衛生清潔常識、食物的儲藏管理、餐點的檢驗與製備、廚房的清洗 與整理等基本能力，及衛生習慣良好者。
- (三) 能刻苦耐勞且品行端正者，曾擔任學校廚工人員為佳。
- (四) 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需出具三個月內(111 年 4 月 4 日後)之身體健康證明 (需經區域醫療院所以上核發健康合格證明。健康檢查項目應含 A 型肝炎、傷寒、梅毒、皮膚及胸部 X 光檢測)，體力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沒有法定傳染性疾病，如肺結核、B 型肝炎、皮膚病、呼吸道疾病及其他傳染帶原者或精神方面異常等疾病。須具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華民國技術士中餐烹調丙級以上及格證書者。

二、有下列事情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取消錄用資格：

- (一)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者。
- (二) 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 (三)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 (四)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 (五) 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 (六) 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
- (七) 有吸毒、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者。

捌、工作時間：

- 一、學校供餐日之上午 8 時 00 分至下午 2 時 00 分（需工作收拾清掃乾淨為止）。
- 二、如臨時指派之工作未完成，應以完成工作的時間為退勤時間，不得要求加班津貼。
- 三、開學前數日需到校打掃廚房、清洗餐具等準備工作，時間由午餐秘書視學校行事曆決定並通知。

玖、工作內容：

- 一、食材之搬送、清洗、前處理等作業。
- 二、菜餚之烹調、配送與搬運、剩餘菜餚與餿水之處理。
- 三、每日廚房內外環境整理與設備清潔。
- 四、其他午餐相關事宜及校方臨時交辦事宜。

壹拾、工作待遇：

- 一、薪資按月支給，20,000 元起(不足月之薪資以實際工作日數比例支薪)，薪資明訂於契約書中。如遇薪資調整時，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 二、工作如未滿一個月者，依工作天數（學生午餐之日）按日計酬，並依規定退保。
- 三、錄取者工作期間一律參加勞保、健保、勞退，否則不予聘僱。勞退基金及勞、健保自負額費用，需由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
- 四、寒暑假期間不供餐，不支薪，並依規定退保。
- 五、學期當中若遇到假日，或學校辦理活動，需配合出勤，依實際出勤日數計薪。
- 六、除合約編列之基本薪資及年終獎金外，不得任意要求加薪或津貼。
- 七、年終獎金依年度考核績效酌情發放，最高以月支俸額 1.5 個月為限。
- 八、有關請假、休假、資遣、退休、保險及其他有關福利，除契約另有約定外，均依臺中市政府訂定之臺中市國民中小學學校午餐供應相關規定辦理。

壹拾壹、約僱期間：

- 一、自 111 學年度開始供餐期間內(不含寒暑假)，每學期一聘。
- 二、經錄取後，前三個月為試用期，試用期滿經考核合格即續聘。

壹拾貳、解僱條件：

- 一、契約期間，聘用人員服務品質或表現不符校方要求時，經校方通知仍未改善時，校方得予解僱。
- 二、契約期間，罹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以致身體健康狀況無法勝任工作時，為維護工作安全，校方得予解僱。
- 三、於工作時間或場所，對他人施暴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校方得予解僱。
- 四、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校方得予解僱。
- 五、故意損耗機器、工具、原料、產品，或其他學校所有之物品，或故意洩漏業務上之秘密致學校受有損害，校方得予解僱。
- 六、無正當理由連續曠職二日以上，或每月累積達三次，校方得予解僱。
- 七、合約期間內，若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或無聘請之需要時，得提前於一個月前通知終止本合約，須立即解僱。
- 八、年滿六十五歲即自動截止聘約。

壹拾參、報名手續：限親自或委託報名，不受理通訊報名，並請備妥繳交以下文件：

- 一、填具報名表(免報名費，以正楷詳填，黏貼本人最近脫帽正面照片一張)。
- 二、繳驗證件正本及影印本：下列證件正本驗訖發還，影印本由學校留存，僅持影印本證明概不受理。
 - (一) 國民身份證(證件與國民身份證所載姓名、出生日期不符者，均不得報考)；男性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正本。
 - (二) 行政院內政部中式餐飲烹調丙級技術士以上及格證書。
 - (三) 相關經歷證件(無者免附)。
 - (四)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五) 繳附三個月內(111 年 4 月 4 日後)區域醫療院所以上核發健康合格證明(錄取報到收存正本)。
(檢查項目應包括 A 型肝炎、傷寒、梅毒、皮膚及胸部 X 光等。凡未繳交或體檢不合格者，於放榜錄取後察覺者，應即無條件解聘)。

(六)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正本檢核後發還。

三、委託報名者加繳委託書乙份(受委託人亦需攜帶個人國民身份證核驗)。

四、核驗上述資料時，若有未備齊全者，不受理報名。

壹拾肆、報到甄選時間和地點：

一、考生請於 111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40 分前至本校學務處，完成報到手續。

二、111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起，於本校二樓會議室依報名順序進行面試。

壹拾伍、甄選項目及評分標準：

一、資格審查：20%。

二、面試成績：80%。

壹拾陸、錄取聘用

一、放榜：

(一) 甄選成績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五時前公告於本校網頁及臺中市教育局網頁 (<http://www.tc.edu.tw/>)。

(二) 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打電話亦可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

(三) 錄取標準由本校廚工甄選委員會訂之，錄取成績若未達七十分者或供膳人員健康檢查表健康檢查不及格者，不予錄取。

二、報到：錄取人員應於 111 年 7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前，到本校學務處辦理報到。逾時未辦理報到者，視為自動放棄，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壹拾柒、附則：

一、繳交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負全責。

二、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午餐廚房工作人員雇用相關規定辦理。

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民小學招聘廚工甄選
甄選基本資料影本黏貼單

身分證正反面黏貼處
(請浮貼)

中餐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
正反面黏貼處 (請浮貼)

〈下列資料自行檢核，並依序以釘書針裝釘於本頁正後方右上角〉

1. 男性報考者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影本。
2. 體檢合格證明影本乙份(錄取報到收存正本)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乙份
4.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
5. 相關經歷證件影本：「本人檢附()件經歷證件」(無者免附)

~資料 **A4** 大小影印(縮放)為原則，以利審查~

~相關甄選影本資料，無論錄取與否，概不送還~
(正本檢核後發還，請當場確實清點後攜回)

委 託 書

立委託書人_____茲因本人目前出國、
重病、其他原因（_____）。確實
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民小學招聘
廚工甄選，特委託_____君代為辦理報名手
續，如有不實虛偽致使不實登載之事情者，願負法
律責任。

此致

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小招聘廚工甄選委員會

委託人：_____（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 絡 電 話：

通 訊 地 址：

受委託人：_____（簽章）

（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 絡 電 話：

通 訊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

附註：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新式國民身份證正本驗明身分。